

冠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834376)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七日

## 目 录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1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2
议案一：《董事会工作报告》 .....	4
议案二：《监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三：《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3
议案四：《关于 2023 年度委托理财事项》 .....	3
议案五：《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3
议案六：《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	3
议案七：《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3
议案八：《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	4
议案九：《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	4
议案十：《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议案 .....	4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登记表 .....	5
二〇二二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表决票 .....	6

## 冠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 会议主持人宣布冠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开始, 介绍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到会情况。
- 二、 会议主持人主持选举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参加计票和监票工作。
- 三、 董事长洪继群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 《董事会工作报告》
  2. 《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关于 2023 年度委托理财事项》
  5.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7.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9. 《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
  10.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四、 参会股东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
- 五、 参会股东对上述议案逐项进行投票表决。
- 六、 统计表决票并由监票人代表宣读表决结果。
- 七、 董事长洪继群根据表决结果宣布议案是否通过, 随后由董事会秘书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八、 参会股东以及董事、董事会秘书签署本次股东大会决议、会议记录。
- 九、 大会主持人宣布本次会议圆满闭幕。

冠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7 日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冠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大会”）正常有序召开，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就会议须知通知如下：

一、为保证本次大会正常进行，除出席现场会议的公司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简称“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董事会认可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股东进入会场后，请自觉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对于干扰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二、大会设会务组，负责会议的组织、登记签到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三、股东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同时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

四、股东需要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应在办理会议登记手续时填写《股东大会登记表》中的发言意向及要点。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时间尽量控制在 5 分钟以内），发言时应当先报告姓名或所代表的股东单位及持股数量。股东临时要求发言的，应先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在已经办理发言登记手续的股东发言完毕后，再做出发言。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集中回答股东提问，与本次大会议案无关、预计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五、本次大会的现场会议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对表决票中表决事项，发表以下意见之一进行表决：“同意”、“反对”或“弃权”。对未在表决票上表决或多选的，以及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在计票开始后进场的股东不能参加投票表决，在开始现场表决前退场的股东，退场前请将已领取的表决票交还工作人员。

六、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将采用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

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七、本次会议由三名计票、监票人（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进行现场议案表决的计票与监票工作。

八、大会结束后，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与公司证券事务部联系，联系电话010-62962630-5220。

**议案一：《董事会工作报告》****一、2022年度董事会履职情况**

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在2022年度内勤勉尽责的履行了职务。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汇报工作、提交议案，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审议批准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推动股东大会通过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议案等。

**二、2022年度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2年度内，本届董事会召开了7次会议。会议召开的届次、时间和议案内容见下表：

届次	时间	通过的议案内容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3/18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终止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相关议案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的议案》；

		<p>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p> <p>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所涉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的议案》；</p> <p>11、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p> <p>12、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p> <p>1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制度的议案》；</p> <p>1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lt;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gt;的议案》；</p> <p>1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lt;内部审计制度&gt;的议案》；</p> <p>16、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17、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p>	<p>2022/4/28</p>	<p>1、审议通过《董事会工作报告》；</p> <p>2、审议通过《总经理工作报告》；</p> <p>3、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p> <p>4、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委托理财事项》；</p> <p>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p> <p>6、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p> <p>7、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p> <p>8、审议通过《2022 年财务预算方案》；</p> <p>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p> <p>10、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p>

		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13、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6/13	1、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向担保方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7/14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封蕾女士为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洪琪健女士为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8/22	1、审议通过《2022 年半年度报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9/23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暂缓申请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12/5	1、审议通过《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按会议类型区分，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2 次董事会定期会议和 5 次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和表决程序，以及审议事项等均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三、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3 年，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及治理水平，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督促管理层全方位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冠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二：《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2022年度董事会履职情况**

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在2022年度内勤勉尽责的履行了职务。按时召开定期会议，向股东大会提议案，检查公司财务，监督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审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审议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有关议案等。

**二、2022年度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2年度内，本届董事会召开了4次会议。会议召开的届次、时间和议案内容见

下表：

届次	时间	通过的议案内容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3/18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终止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相关议案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所涉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4/28	1、审议通过《监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委托理财事项》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5、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7、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8、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8/22	1、审议通过《2022 年半年度报告》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9/23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暂缓申请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按会议类型区分，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2 次定期会议和 2 次临时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和表决程序，以及审议事项等均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三、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3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一步发挥监事会监督职能，提高公司规范运作及治理水平，协助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督促管理层依法合规地开展经营活动。

冠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议案三：《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为保证本次发行上市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neeq.com.cn 发布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四：《关于 2023 年度委托理财事项》**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利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最高不超过 3 亿元（含）。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neeq.com.cn 发布的《2022 年度委托理财事项的公告》

**议案五：《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现金流状况和资本公积金的实际情况，为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经董事会研究提议：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议案六：《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4 亿元，同比下降 49%；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855 万元，同比下降 347%。

详细报表数据、财务指标变动分析等参见年度报告。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议案七：《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23 年度公司战略目标、业务经营和市场拓展计划，在考虑客观经济环境、市场竞争、疫情进展情况等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基础上，经过公司管理层研究讨论，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202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预计同比 2022 年度较大增长。

**一、预算编制的基本假设**

- 1、公司遵循的法律、行政法规、政策及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 2、公司所处的行业形势、市场需求无重大变化；
- 3、现行主要税率、汇率、利率不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的各项经营工作及计划能够顺利执行；
- 5、公司预算期内采用的会计政策及核算方法，在所有重大方面均与公司目前一贯采用的会计政策及核算方法一致；
- 6、无其他人力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确保预算完成措施**

- 1、强化销售管理和单兵作战效能，提高签约额和预测准确性；
- 2、加强业务条线的专业性、协作能力和产品研创能力；
- 3、内控制度、销售实施数字化管理常态化运行；
- 4、人力资源能力建设和绩效管理系统化落地；
- 5、统一管理研发技术和资源，加强共用技术滚动开发，大幅提升数据工程能力；

6、持续完善实施交付标准化，提高确收周转率；补齐集成能力短板，落实客服公卫经费转化任务；

7、持续优化人员结构，提高校招名额，打造研发和实施人员的标准化培养模式。

### 三、特别提示

本预算报告为公司 2022 年度经营管理计划内部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变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议案八：《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工作认真尽职，严格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熟悉公司业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鉴于双方合作良好，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 **议案九：《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 **议案十：《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议案**

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附件 2

**冠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表决票**

股东：\_\_\_\_\_

持股数量：\_\_\_\_\_

地点：\_\_\_\_\_

时间：2023 年 5 月 17 日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	《董事会工作报告》			
2	《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关于 2023 年度委托理财事项》的议案			
5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7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注：该表决票，与会股东（代表）应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  
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

股东（代表）签名：\_\_\_\_\_